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而能够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实施方式：在总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履行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

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